



*China Rich Holdings Limited*

**中富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191)

## 截至二零零七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公佈

中富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茲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連同比較數字。該等中期財務報告尚未經審核,惟已由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審閱。

### 簡明綜合收益報表

截至二零零七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截至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營業額	3	<b>16,065</b>	14,518
銷售成本		<b>(9,189)</b>	(7,894)
毛額溢利		<b>6,876</b>	6,624
其他收益		<b>1,613</b>	5,458
行政經費		<b>(12,103)</b>	(14,637)
高爾夫球渡假村之減值虧損		<b>(9,453)</b>	—
出售固定資產之收益		<b>9,358</b>	—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b>955</b>	—
經營溢利/(虧損)	4	<b>(2,754)</b>	(2,555)
分佔聯營公司之業績		—	(2,941)
被視作出售股份之虧損		<b>(15,189)</b>	—
財務成本		<b>(779)</b>	(1,026)

\* 僅供識別

除稅前虧損		(18,722)	(6,522)
稅項	5	—	—
期內虧損淨額		<u>(18,722)</u>	<u>(6,522)</u>
應佔虧損：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18,773)	(6,574)
少數股東權益		51	52
	7	<u>18,722</u>	<u>(6,522)</u>
每股虧損－基本及攤薄	7	<u>2.8港仙</u>	<u>1.0港仙</u>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七年 一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六年 七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b>資產及負債</b>			
<b>非流動資產</b>			
投資物業		130,000	130,000
於租賃土地之權益		7,834	15,683
物業、廠房及設備		6,108	11,965
高爾夫球渡假村		126,600	134,400
發展中物業		34,400	34,400
可供出售投資		13,181	—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	25,925
		<u>318,123</u>	<u>352,373</u>
<b>流動資產</b>			
待售物業		18,402	19,722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款項	8	5,802	2,886
按金及預付款項		6,097	3,268
其他按金		12,500	12,500
為取得信貸額而作抵押之銀行存款		2,982	2,045
銀行結餘及現金		18,867	16,435
分類列作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		—	11,011
		<u>64,650</u>	<u>67,867</u>

<b>流動負債</b>		
銀行透支，有抵押		705
銀行借款－一年內到期，有抵押	<b>8,080</b>	14,350
計息借款－一年內到期	–	2,182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款項	9 <b>24,341</b>	19,341
應計負債	<b>8,508</b>	14,745
索償撥備	<b>3,800</b>	3,800
應付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b>864</b>	864
應付一名董事款項	<b>3,962</b>	3,760
應付稅項	<b>451</b>	306
與分類列作持作出售之 非流動資產直接相關之負債	–	3,655
	<b>50,006</b>	63,708
<b>流動資產淨值</b>	<b>14,644</b>	4,159
<b>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b>	<b>332,767</b>	356,532
<b>非流動負債</b>		
銀行借款－一年後到期，有抵押	–	9,462
	–	9,462
<b>資產淨值</b>	<b>332,767</b>	347,070
<b>股本及儲備</b>		
股本	<b>33,850</b>	33,850
儲備	<b>297,875</b>	312,229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b>331,725</b>	346,079
少數股東權益	<b>1,042</b>	991
<b>權益總額</b>	<b>332,767</b>	347,070

## 綜合財務報告附註

###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為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並獲豁免之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本公司最終控股公司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Everbest Holdings Group Limited。

本公司乃一間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主要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從事提供醫護服務、銷售發展物業及提供高爾夫球渡假村設施。

## 2.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之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6之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並符合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之規定。

編製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政策及編製基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六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政策及編製基準一致，惟在本集團採納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對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亦包括相關新訂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後，若干會計政策已經更改。

於本年度，本集團首次採用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多項新訂準則、修訂及詮釋（「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等準則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一日或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本集團於綜合財務報告中採用之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列載如下：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經修訂）	匯率變動之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經修訂）	預測集團內公司間交易之現金流量對沖會計法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經修訂）	公平值之選擇權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經修訂）	財務擔保合約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詮釋4	釐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

採用上述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之會計政策以及業績及財務狀況概無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用以下已頒佈但並未生效之準則、修訂或詮釋。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該等準則、修訂及詮釋對本集團之業績及財務狀況概無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	資本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財務工具－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	營運分類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7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29號於惡性通脹經濟之財務報告應用重列法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8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之範圍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9	內置衍生工具之重新評估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10	中期財務報告及減值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11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集團及庫存股份交易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12	服務經營權安排

### 3. 營業額及分類資料

營業額指銷售中國物業所得之銷售額收入、在中國提供醫護服務所得之服務收入及在中國經營高爾夫球渡假村所得之服務收入之總和。

業務之分類資料提呈如下：

#### 業務分類

截至二零零七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 業績

	物業發展 千港元	醫護服務 千港元	高爾夫球 渡假村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分類收入－營業額	<u>1,783</u>	<u>9,928</u>	<u>4,354</u>	<u>16,065</u>
分類業績	<u>(256)</u>	<u>2,583</u>	<u>(9,774)</u>	<u>(7,447)</u>
出售固定資產之收益				9,358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955
未分配公司開支				<u>(5,620)</u>
經營虧損				(2,754)
分佔一間聯營公司業績				-
被視作出售股份之虧損				(15,189)
財務成本				<u>(779)</u>
除稅前虧損				(18,722)
稅項抵免				<u>-</u>
期內虧損淨額				<u>(18,722)</u>

截至二零零六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業績

	物業發展 千港元	醫護服務 千港元	高爾夫球 渡假村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分類收入－營業額	<u>2,278</u>	<u>9,436</u>	<u>2,804</u>	<u>14,518</u>
分類業績	<u>3,107</u>	<u>2,619</u>	<u>(454)</u>	5,272
未分配公司開支				<u>(7,827)</u>
經營虧損				(2,555)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2,941)
財務成本				<u>(1,026)</u>
除稅前虧損				(6,522)
稅項抵免				<u>—</u>
期內虧損淨額				<u><u>(6,522)</u></u>

地區分類

下表載列按市場地區（不論貨品或服務來源地）所作之本集團收入分析：

	收入		經營虧損	
	截至一月三十一日止 六個月		截至一月三十一日止 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按市場地區劃分：				
香港	—	—	3,737	4,610
中國（不包括香港）	<u>16,065</u>	<u>14,518</u>	<u>(6,491)</u>	<u>(7,165)</u>
	<u><u>16,065</u></u>	<u><u>14,518</u></u>		
經營虧損			<u><u>(2,754)</u></u>	<u><u>(2,555)</u></u>

#### 4. 經營虧損

截至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千港元

經營虧損經扣除／(計入)：

折舊及攤銷：

自置資產	1,941	2,303
土地及樓宇經營租約之租金	343	183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86	56
薪金及其他福利	5,229	5,338
及經計入：		
利息收入	171	(476)
租金收入淨額	946	(1,123)

#### 5. 稅項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七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期間內並無任何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於本財務報告期間內作出撥備（截至二零零六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零）。

於其他司法管轄區產生之稅項以相關司法管轄區之適用稅率計算。

#### 6. 中期股息

各董事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零七年一月三十一日止期間之中期股息（截至二零零六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零）。

#### 7. 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乃按截至二零零七年一月三十一日止期間虧損淨額18,700,000港元（截至二零零六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6,600,000港元）及按676,999,859股（截至二零零六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676,999,859股）股份計算。

## 8.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款項

本集團允許其貿易客戶有平均 30至 90日之信貸期。以下為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七年一月三十一日止期間應收貿易賬款之賬齡分析：

	二零零七年 一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七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賬齡：		
零至60日	184	1,549
61日至90日	50	44
逾90日	5,568	1,293
	<u>5,802</u>	<u>2,886</u>

## 9.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款項

以下為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七年一月三十一日止期間應付貿易賬款之賬齡分析：

	二零零七年 一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七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賬齡：		
零至60日	5,070	1,029
61日至90日	74	10
逾90日	9,344	5,449
	<u>14,488</u>	<u>6,488</u>
應付一名前董事款項	<u>9,853</u>	<u>12,853</u>
	<u>24,341</u>	<u>19,341</u>

## 10. 結算日後事項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二十九日召開之股東特別大會上，本公司股東通過一項出售於Evergreen Holdings Limited之股本權益之決議。該項出售完成後，本集團將不再經營高爾夫球渡假村業務。

如二零零七年三月二十九日之公佈所述，本公司已訂立一項有條件協議，收購金田國際投資集團有限公司40%之權益連同廣州粵首擬成立之附屬公司，該公司從事有關控制發電時排放二氧化硫之脫硫環保業務。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業務回顧及分類資料

截至二零零七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營業額約16,1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營業額14,500,000港元輕微增長11%。營業額之增長乃主要由於來自於中國提供醫護服務及經營高爾夫球渡假村之收益增加所致。行政經費減少17%至12,100,000港元（截至二零零六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14,600,000港元）。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之附屬公司主要從事物業發展、經營高爾夫球渡假村及提供醫護服務。本集團已出售或削減數項非核心業務，包括：(i)於大中華科技（集團）有限公司之持股量由32%攤薄至12%，原因是本集團並未接受以每2股現有股份可獲配發3股發售股份之比例按每股0.015港元發售股份之發行價進行之公開發售；(ii)本集團出售一間本集團之全資擁有附屬公司Marvelink Limited（持有紫霞山莊51%股本）之全部股本；(iii)本集團出售香港干諾道西118號33樓5、6、7、8及9號單位之物業。

期內100%之營業額來自中國內地之業務分類（截至二零零六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100%）。

期內大部分收益9,900,000港元（截至二零零六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9,400,000港元）來自廣東協和高級醫療中心提供之醫護服務，約佔本集團營業額61.8%（截至二零零六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65.0%）。該中心為廣東省之先進私營醫療中心。就其他業務分類而言，來自物業發展之收益減少21.7%至1,800,000港元，而來自高爾夫球渡假村之收益則增加55.3%至4,400,000港元，上述兩者於去年同期之收益則分別為2,300,000港元及2,800,000港元。

###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負債比率

期內本集團營運所需之資金主要來自內部產生之現金流，任何不足之數則向銀行貸款籌措。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三十一日，有抵押銀行借款總額約為8,080,000港元，較於二零零六年七月三十一日之數額24,500,000港元減少約16,400,000港元。利息支出乃按銀行最優惠借款利率計算，並與本集團存款利率一致。

本集團2,980,000港元之銀行定期存款（二零零六年七月三十一日：2,000,000港元）及賬面淨值約21,470,000港元（二零零六年七月三十一日：47,400,000港元）之租賃土地及樓宇、若干投資物業及若干已落成待售物業已押予銀行，作為銀行取得信貸額之抵押。於結算日，流動比率為1.29（二零零六年七月三十一日：1.07）。資本負債比率（總銀行借貸與資產淨值之比率）為0.55（二零零六年七月三十一日：5.89）。股東權益減少4.1%至332,800,000港元（二零零六年七月三十一日：347,100,000港元）。

本集團之借貸及買賣一般以港元及人民幣進行交易。由於港元兌人民幣之匯率相對穩定，本集團承受之匯兌風險微不足道。

## 員工

於結算日，本集團在香港及國內共聘用超過150名員工（二零零六年七月三十一日：超過200名）。員工之薪酬福利包括月薪、醫療保障及購股權。在人力資源投資方面，本公司為員工提供教育資助，藉以提高各級員工之工作能力，表現出色及對本集團有貢獻之僱員將分別獲授購股權。

## 未來計劃

展望未來，本集團仍將集中及從事物業發展。本集團將檢討其業務範圍，而董事亦將物色適合之商機，例如環保業務、能源行業及其他新發展業務。

## 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七年一月三十一日止首六個月期內一直遵守載於上市規則附錄14而於期內適用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惟以下偏離者除外：

守則第A2.1條規定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應有所區分，而且不應由同一人士擔任。然而，本公司並無設立行政總裁之職位。行政總裁之一般領導及日常管理責任由本公司主席即葉光先生負責，而葉先生於業務策略及管理方面擁有豐富經驗。

守則第A4.1條規定非執行董事應獲委以指定任期，並須予以重選。然而，所有本公司董事均須至少每三年輪值告退一次。三分之一之董事須於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其重選須經股東投票。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之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守則。經對所有董事作出查詢後，董事確認於截至二零零七年一月三十一止六個月內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規定之標準。

## 審核委員會

已經成立的審核委員會負責檢討及監督本集團之財務報告程序及內部監控系統。審核委員會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由黃景強博士擔任主席，劉立平醫生及蕭俊文先生出任成員。審核委員會各成員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財務報告，並認為該等報告符合適用之會計準則、上市規則及法律規定，並已作出充分披露。

## 薪酬委員會

已經成立的薪酬委員會負責就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薪酬政策向董事會作出推薦意見。薪酬委員會由獨立非執行董事蕭俊文先生擔任主席，並由執行董事甘成先生擔任其中一名成員。

##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於本會計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 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披露中期業績

上市規則附錄16第46(1)至第46(6)段所規定之所有資料，將在適當時間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com.hk](http://www.hkex.com.hk)）上刊登。

## 董事會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董事會由四位執行董事葉光先生、戴忠誠先生、甘成先生及霍寶田先生以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黃景強博士、劉立平醫生及蕭俊文先生組成。

承董事會命  
主席  
葉光

香港，二零零七年四月三日

請同時參閱本公佈於香港經濟日報的內容。